

冰寻梦

郑君文
● 著



江西高校出版社

冰寻梦

BING XUN MENG
郑君文◎著

江西高校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冰寻梦/郑君文著. —南昌:江西高校出版社, 2008.5

ISBN 978-7-81132-315-3

I. 冰... II. 郑...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 第 079401 号

出版发行	江西高校出版社
社 址	江西省南昌市洪都北大道 96 号
邮 政 编 码	330046
总编室电话	(0791)8504319
销 售 电 话	(0791)8505090
网 址	www.juacp.com
印 刷	南昌市光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照 排	江西太元科技有限公司照排部
经 销	各地新华书店
开 本	880mm × 1230mm 1/32
印 张	7
字 数	160 千字
版 次	2008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印 数	1 ~ 1500 册
书 号	ISBN 978-7-81132-315-3
定 价	18.00 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序 1

这是一部充满少年激情和瑰丽想象的青春写手之作。

在当今“青春写作”的文字盛宴中,我们很高兴地看到一位翩翩少年携带他的处女作——《冰寻梦》昂然加入。

这部作品的作者郑君文是一个学习用功、兴趣广泛的高二学生,他从小好读书、爱写作、喜欢英语,作文多次在全国及省、市、区获奖并发表。他以自己的文学梦想和生命冲动为创作动力,以自己的文字才华和奇玄的想象力为凭恃,毅然投入了文学创作,写出了一部让我们惊喜交加地作品。

或许他的文学准备是单纯的,像一个少年的影子,美丽、干净、阳光。但少年的文学是阳光的文学,有着太阳的七彩和奇幻,这就是它的迷人魅力。他的文字也像少年一样奔跑,充满着运动与神奇,让我们惊叹出手不凡。《冰寻梦》是作者在高一期,完全利用课余时间写出来的,其写作过程对于课业繁重的学生本身就是一个奇迹。

这是一部玄幻小说,更是一片青春的绚烂风景。

小说叙述在传说的异界,千年以来四大族间发生的惊心动魄的圣战,刻画了一批为了维护正义,为了异界人能继续生存而战的青年勇士群像。作者采用现实与虚幻相结合的手法,充分发挥了一个追风少年的浪漫想象,把小说写得汪洋恣肆、绚丽奇幻,不乏精彩与动人。

毕竟出自一个少年之手,作品难免稚嫩、青涩。这很正常,不能掩抑《冰寻梦》给人的阅读冲击力。或许正是青春的激情与创作的冲动,天马行空的想象和稚嫩之气的混合,才更能体现它的特色。

当然,文学创作非易事,人生的积累与阅历,艺术的修为和创造力应该是齐头并进的。它是对生命的一种考量方式,更是对世界精神创作的一种贡献与丰富。小小年纪的郑君文创作《冰寻梦》的过程就是一种历练的过程,也是成长的过程,伴随着智力与体力的付出,他初尝到青春果实的甘美。

文学是迷人的,青春更迷人,青春与文学结合,将汇成激情的潮流、绚丽的风景,让我们在风景中相遇。

如果郑君文在文学的路上走下去,一定会领悟到更美的风景。

牛呈维

著名作家、江西省作家协会副主席

2008年5月26日



序 2

读过此手稿,颇为惊讶。这是出自一位高中二年级的学生之手吗?他在繁重的学业之余,竟能写出一部长达 16 万字的玄幻小说。而且故事跌宕起伏,语言文字流畅,想象力极为丰富。我不得不对这位小作者油生钦佩之情。

我在很短的时间内读完了这部小说。它赋予了我活泼跳跃的思想,也让我感受到一种青春的朝气。该书讲述了异界四大族中发生的几次惊心动魄的圣战,刻画了一群为了维护正义、为了异界人能继续生存而战的青年人。作者采用了现实与虚幻相结合的手法,发挥了一个中学生大胆超前的想象力,把整个故事描绘得活灵活现、精彩纷呈。

在人类的文学生产中,幻想性文学大量地集中于青少年儿童文学。幻想是人类的专利,它为人类构筑起浩瀚无边、绚丽无极的精神家园与心理空间,引人精骛八极、神游万方、超越现实、直指无限。

近年来,我国青春幻想小说呈现出强劲势头,在青少年中,也涌现出一批文学写手。但是,这些作品总体上泡沫过多、阴柔有余、阳刚不足,尤为缺少厚重的大气之作。而郑文君同学创作的《冰寻梦》,为青春幻想文学吹入了一股令人振奋的清新之风。小说以崭新的创作气势突破了以往青春幻想小说的套路,反映了作者深层次的观念理想和精神诉求,展示出一种内

在的冲击力。

当然,小说在创作过程中,还有不成熟之处。如整体结构安排不够精到,细节描写上还有待进一步把握,语言表述上还显稚嫩,但作为一名在校的高中生作者,已实属不易。

文学创作的道路充满了艰辛,除了要有生活和知识的积累,还要有自己对事物独到的理解和判断,也就是境界。

期待郑文君同学再写出好作品。

朱宇

江西省作家协会会员、南昌市作家协会常务理事

2008年5月22日于远东世纪花园

冰
寻
梦



我，有着湛蓝的头发，冰蓝的眼睛，修长的身材。我叫蝶忆，是冰锦族东行者的小女儿。在这个没有兄弟姐妹的家庭中，我的性格变得孤独起来。我不愿与那些仅满足于操控冰块的同龄人为伍，又不想与那些似乎高贵的王族人为友，所以，我只有一位朋友，它就是我的召唤兽——蓝尾兔。

我常着一身天蓝色战袍，带上蓝尾兔去雪松林，任由那些寒风掀起我的战袍。这时，我会猛念动咒语，手指在天空画一个冰圈，将雪聚集于冰圈内，凝成冰凌，再射出去攻击那些雪松。而此时，蓝尾兔则会时而在我周围布下冰界，时而又用它的“冷月之光”加强我的冰凌攻击力。

我还常常坐在石板凳上，捧着一本只有王族才拥有的《冰锦圣典》——这是父亲多次立功的奖赏。

在160岁那年(250岁成年)，我作为最小的应试者去参加冰锦族初级巫师考试，父母因为担心，也陪在我的身旁。那些被下了巫术的松树开始攻击，于是我拔出母亲的冷光之剑向它们砍去。谁知被我砍成两半的松树非但没有枯毁，反而在巫术操控下共同袭击我。我想后退，可是后面也是巫树，幸好蓝尾兔及时在我周围布下冰界，才阻挡住巫树的进攻。

我举起右手，道：“蓝色之光，冷月之亮，晶白之雪，化！”周围的雪花向我头顶那蓝色光圈聚拢，我将它们化作冰凌，冲出



冰界，把下了巫术的雪松化成了雪花。我惊呆了，没想到自己的灵力竟会这么强。

这次考试只有三人通过，一位大姐姐，一位大哥哥，还有就是我。第二天父亲要带我入宫，我本不想去，可后来听说是王要召见，也只有随着去了。

走进那雄伟的王宫，我见到了王——他有着绿色的瞳仁和白蓝的头发。他旁边的妇人，身着华丽的冰锦服，我想那应该是王后。

在父亲行完礼后，该我和身边这位也算是一起“出生入死”的大姐姐行礼了，可我却站着不动。因为我看见有一位英俊少年，手握蓝水冰剑站在王的另一边。他对我笑了笑，走下了高台，站在我和大姐姐的中间。“你不是……”我和大姐姐异口同声。“我是同你们一起考试的冰锦巫师，我叫霍天豹，是冰锦族王子。”

“怎么……”我几乎惊讶的说不出话。在我印象中，王族的人应该在宫中习武，参加王族专门的考试，怎么会去……

“好了，”王用他浑厚的声音说，“我在圣宴厅摆下庆贺宴，大家边吃边聊吧！”

王后走下高台，用灵力收起那把手杖。如果我没猜错，那就是冰锦族最厉害的法器——天雪灵杖。

在宴席上，我得知那位大姐姐名叫樱雪。王子霍天豹在王同意之下，与我和樱雪长幼相称。樱雪为大姐，霍天豹为二哥，我则是小妹。

从此以后，我和樱雪姐姐常进宫去找天豹哥哥，然后和他一起在修心宫练习幻术和巫术，晚上我们则常常出宫，用渐辄术升到冰锦族最高的雪松山上看星星。

“蝶忆，那颗星星像你一样明亮。”顺着天豹哥哥手指的方向，我看到一颗粉色的星星。

“不，那是樱雪姐姐。我听说，凡间有种樱花，粉色的，漂亮极了！”

“那，我就让你今晚看一场‘樱花雨’吧！”说着，天豹哥哥升到山头，念动咒语，无数雪花变成粉色花瓣，纷纷扬扬地飘落在我和樱雪姐姐的身上。一旁玩耍的蓝尾兔连忙蹦回我的怀中，冰虫（樱雪姐姐的召唤兽）也趴在樱雪姐姐的肩头，天豹哥哥的召唤兽银犬则偎在我身旁。

我们平静的生活很快被打破。先到来的是喜讯，繁星族的小公主终于成为幻术师，可以练习《繁星灵集》中的幻术了。为了庆祝这一大喜，繁星族王邀请三大族前去庆贺（异界中的四大族是冰锦族、繁星族、至高天族、聚龙族）。

王决定让四大行者陪同前往，并特许我和樱雪姐姐同去。

浩浩荡荡的队伍从冰锦城出发，我和樱雪姐姐、天豹哥哥尤为兴奋，因为我们长这么大从没离开过冰锦族。

三天后，我们终于到达了繁星族界地。按礼节，应由王与四大行者先去繁星族王的住地——繁星城，再由王后、王子带领队伍及贺礼前去。可这次不同，繁星族王亲自到界地迎接，我们可以直接进入繁星城。

在繁星城看星星还真是另一番景象，金色的星星像被打碎了，在黑色的天空中这一块，那一片。那晚，我和樱雪姐姐、天豹哥哥聊了许多，有关于繁星族的，有关于繁星公主的，也有关于至高天、聚龙族的……

混乱或者说悲剧就是在繁星族庆祝大典上发生的。

在庆祝大典上，繁星公主从我身边走过时，问身边的侍从，“这是谁？”“是冰锦族东行者的女儿——蝶忆。”侍者弯腰回答道。

“哟！不简单呀，才 160 岁就考到初级巫师呀！成绩还那么好。”



“谢公主，不及公主。”我低头回答。

尽管我讨厌这种礼节，可我不得不违心地遵循。

“哪里，你一定哪方面都比我强。光是长相，就妖媚至极呀。”

“你凭什么这么说别人。”樱雪姐姐拦在我面前，打断了繁星公主的话。

“哼，如果我没记错的话，你就叫樱雪。区区一个冰锦族巫师，敢这样顶嘴……”

“那我呢！”天豹哥哥站在樱雪姐姐的前面，直视着繁星公主的眼睛。“天豹！冰锦族王子果然英俊潇洒！”繁星公主说着就想去挽天豹哥哥的手。

天豹哥哥一把甩开了繁星公主的手，并怒视着她。我拉了拉天豹哥哥袖子，走到繁星公主面前，刚想开口，繁星公主把头一扭，说：“你没资格跟我说话，论地位不及我，论美艳不及我，论灵力你还是不及我。要不，我们比试一场，哼！”

“公主，蝶忆自愧……”我的“不如”二字还未说出口，就有一个声音传过来，“不如，我们比试一下吧！我正好闲着，也想领教一下繁星族的法力。”

我顺着声音看去，发现一位站在至高天族王——天帝身边的年轻女子。及腰的金色长发，绿色的瞳仁，紧系的金纱裙，都显出她的高贵。

“她就是剡月舞。”天豹哥哥小声说了一句，我和樱雪姐吃惊的张大了嘴。

剡月舞曾是至高天族的一名琴师，后在至高天族暴乱中平暴有功，同时她的美貌、琴艺及灵力也被天帝欣赏。天帝册封她为圣琴公主，以掌管天界乐师，并赐予圣琴殿与天界圣琴——金焰神琴，可以说天帝爱她胜过了自己的女儿。

剡月舞的话如一阵狂风吹来，我看出了王脸上的难堪和王



后脸上的紧张,也看出了繁星族王的尴尬和天帝的惊讶。

“比试比试也好,至高天、繁星二族公主难得在一起,也让我们见识见识两族的法力!”这是聚龙族王发的话。

剡月舞走出了至高天族的队伍,经过我面前的时候,对我温柔地笑了笑。她走到繁星公主面前,很爽快地一笑,做出了一个“请”的手势。

“双方都别伤着呀!”天帝做出了算是请求的要求。

繁星公主显然很吃惊,愣了一下,又露出诡异的笑,“那,只有得罪了,圣琴公主。”话音刚落,两人已出宫殿,在广阔的前场准备了。

“开始吧。”剡月舞闭上眼睛。

“唰!”只见一大片扇面一样的银器从繁星公主身上飞出,直逼剡月舞。剡月舞猛然睁开双眼,手中凝出一道金色的光,扇面银器突然像被什么拉住了一样,纷纷掉在地上,这时从天而降一只金色的凤凰。我知道了,刚才那招并不是源于剡月舞,而是剡月舞的召唤兽——天鸣凤发出的摄振宁光。

繁星公主显然有些惊讶,她低估了这位圣琴公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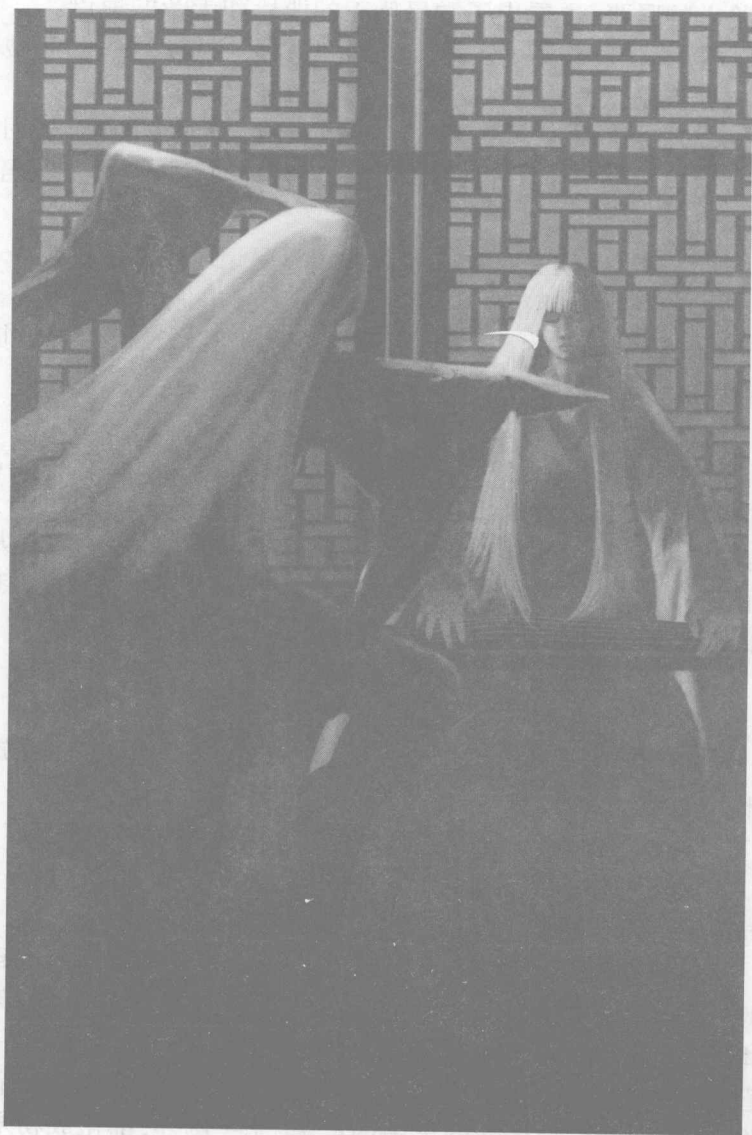
“不好,危险!”天豹哥哥突然叫道。

剡月舞和天鸣凤周围全是毒藤,一边包围他们,一边放毒针。

“哈哈,出来吧,花藤!”原来是繁星公主的召唤兽干的。

“如果你们累了,可以认输啊!这毒针有剧毒,我可不一定有足够的解药呀!”繁星公主口气中明显带着轻蔑。

剡月舞做了个手势,天鸣凤便以圣天之火来阻挡这些毒藤的进攻。剡月舞静静坐下,用十指在腿部轻弹了几下,一架通体黑色、金光细弦的琴出现了,那就是金焰神琴!剡月舞一皱眉,纤细的十指在琴上奏出了尖锐刺耳的音符,每一个音符化作一道金光圈,被金光圈击中的毒藤,无一例外,都化成粉末。



“什……什么?”繁星公主还没反应过来,身旁的花藤已在怪叫。花藤正被一个金色光圈缚住且光圈越变越小。

“剡月舞,你太过分了!”繁星公主腾空飞起,右手幻化出一片飞扇,刚抬起左手,却忽然一下子倒在地上了。

“女儿!”繁星族的王后冲了过去,繁星公主此时已气绝身亡。剡月舞也很惊讶,立马把捆绑花藤的金光圈收回,让天鸣凤将自己的金焰神琴带走。庆典秩序乱了,我都不知道是怎样回到驻地的。

晚上,我用“迷香”薰昏父母后,穿上战袍,带着蓝尾兔来到繁星公主寝宫门口。由于蒙了面,所以守在宫门口的侍卫没有认出我。我知道在这儿不能用剑与冰锦族的法术,所以将人间的软钢丝作为武器。这软钢丝杀人无声,却有深痕。可我不怕,只要无声就够了,至于深痕,有谁会想到我,甚至不会有人认得软钢丝。

我径直走进公主的房间,外面躺着的人,每人脖子上都有道印痕。

我看着早已没有气息的繁星公主,观察了她的左手。很显然,她是想利用右手的扇面挡住剡月舞的视线,然后再用藏在宽袖中的毒针……我冷笑,她还没来得及出手,就……我猛地想起了什么,用手一画,一个银色的大芒星便停留在指尖。我用它在繁星公主身上游走了一遍,结果虽在意料之中,但还是让我有些惊讶。我默默地离开了。

第二天早上,我从天豹哥哥口中得知至高天族昨晚连夜撤走,我们也准备立即动身返回冰锦族界地。

不出所料,我们刚回到冰锦城,繁星城就派信使送信过来了。王看完以后,眉头紧锁,把信递给王后。

“什么,他们要我们与至高天族为敌!”王后惊讶地喊到。

“四大族和平共处千余年,难道为了这件事反目为仇吗?”

王用拳头狠捶了一下那用千年寒冰做成的圣冰椅。

“不如，我们找聚龙族一起说服繁星族王吧！”这是父王提出的建议。

“对呀，东行者说得对，这样可以避免我们四族之间的圣战！”王后显然很支持父亲的想法。

“也只有这样了！”王叹了口气。



我望着星星说：“这也许是我们最后一次这么平静的看星星了。”

“不，绝不可能，父王的调解会有用的！”天豹哥哥有些激动。

“但愿能有用吧，谁也不喜欢战争。”樱雪姐姐边说边打开屏障，遮住那些飞扬的雪。

战争最终还是来了，尽管王和聚龙族王努力地调和，尽管天帝诚恳地道歉，因为繁星族王的态度非常坚决：除非杀了刹月舞，否则战不可免！

“那就战不可免吧！”天帝出动至高天族众将，做好一切准备。

冰锦族和聚龙族本不愿搅入战争中，可由于繁星族认为要不是聚龙族王出面同意这场比赛，他们的公主也就不会死。聚龙族就这样卷入战争，后来冰锦族也因为一些连王也不清楚的原因掺进了战争。

异界四大族圣战，这是有始以来最大规模的战争！

王在无奈之下开始点将，父亲、母亲均被点入。当我要求参加战争之时，他们毫不犹豫地拒绝了我。

我和樱雪姐姐去找天豹哥哥，让他请求王同意我们参战。

王看看四位行者，他们显然持反对态度，尤其是父亲。王



又看了看天豹哥哥、樱雪姐姐和我，看着天豹那满怀希望的眼神及我和樱雪姐姐坚定的目光，王后肯定的眼光看着王后。“孩子们长大了，让他们去吧！”王后淡淡地说。

“太好了！终于可以参战了！”我和樱雪姐姐兴奋地击掌。

“是呀，我可以和你们一起作战了！”天豹哥哥也很高兴。

“明天就是出征的日子了。”樱雪姐姐打破了沉寂，“我不会死的！”她既是自我安慰，又像是鼓励我们。“我也不会死的！”天豹哥哥猛地坐起来。我睁开了双眸，“我也是！”

说实话，这是我见过最混乱的圣战。我们毫无目标地前进，中途常遭到繁星族偷袭，因此，我们被迫与繁星族宣战。

与繁星族的第一仗，就让我明白了为什么父母不让我参战，因为我实在太弱了。

拔出我的冷光宝剑，向一位幻术师刺去，尽管我知道自己仅仅是个初级巫师。几招下来，我明显从主动变为被动，连招架都有些困难。我的左手在暗暗凝聚灵力，蓝尾兔在我周围多布了一些冰界，我猛地抽身后退，这个动作让那个幻术师也愣了一下。

“去死吧，不知天高地厚的巫师！”他一剑向我刺来，我知道剑上的光是灵力，他是想一剑解决了我这个烦人的巫师。我纵身一跃，回头一剑挥去，掀起了地上的雪块。接着，我左手迅速一划，千万只蓝色蝶状雪片暗器向那位幻术师飞去，他显然被这些暗器惊呆了，连忙抵挡，即便如此，他还是被击中，我借机一剑刺穿了他的喉咙。

听见身后蓝尾兔的叫声，我回头一看，一位巫师正想伤我以救回那位幻术师。巫师正与蓝尾兔对峙，我念动咒语，“天寒地棱，听我号令！”霎时间，从我指尖飞出一道蓝色旋涡，继而又是一根冰尖针。

那位巫师死了，他本可以挡住我的进攻，可他和那位幻术

